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锋尚文化

股票代码：3008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L33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L33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股权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5年3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也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锋尚文化”）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它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谐成长二期	指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上市公司、锋尚文化	指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2024年12月13日至2025年3月10日期间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累计减少的权益变动行为
报告书、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8EE600Q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1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L3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和谐欣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6,733,000,000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不含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并且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资产管理（不含国有资产等国家专项规定的资产）。
通讯方式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L33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任职情况
林栋梁	男	中国	中国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以下情形导致：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需求计划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票不超过 3,773,46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0%（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886,73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886,73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已期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锋尚文化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和谐成长二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72,19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88,673,323 股（剔除本次减持预披露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258,020 股）的比例为 6.34546%，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90,931,343 股的比例为 6.27042%。

本次权益变动后，和谐成长二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546,47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88,450,723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480,620 股）的比例为 5.06577%，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90,931,343 股的比例为 4.9999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和谐成长二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了锋尚文化 2,425,720 股，累计减持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28719%（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480,620 股，当前总股本 188,450,72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90,931,343 股的比例为 1.27047%。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汇总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期间	权益变动原因	持股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和谐成长二期	2024年12月13日-2025	集中竞价减持	-1,884,420	-0.98696%

	年3月10日			
	2025年3月10日	大宗交易减持	-541,300	-0.28351%
合计				-1.27047%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和谐成长二期	合计持有股份	11,972,192	6.27042%	9,546,472	4.9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72,192	6.27042%	9,546,472	4.999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公司在实施回购前公司股本为 190,931,343 股，和谐成长二期占公司比例为 6.27042%，若按照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时的总股本 188,673,323 股（剔除本次减持预披露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258,020 股），和谐成长二期持有股份占公司比例为 6.34546%。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后，按总股本 190,931,343 股计算，占公司比例合计为 4.99995%，若按股本 188,450,723 股（剔除当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480,620 股），占公司比例合计为 5.06577%。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受限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锋尚文化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它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它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5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东城区
股票简称	锋尚文化	股票代码	3008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商城大道L3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被动稀释、被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1,972,192 股 持股比例：6.27042%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190,931,343 股。若按照公司发布减持预披露公告时的总股本 188,673,323 股（剔除本次减持预披露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258,020 股），占公司比例为 6.3454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2,425,720 股 变动比例：1.27047% 持股数量：9,546,472 持股比例：4.99995%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190,931,343 股。若按照股本 188,450,723 股（剔除当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480,620 股），占公司比例合计为 5.06577%。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此前 6 个月是否 在二级市场买卖 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

（本页无正文，为《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5 年 月 日